证券代码: 834791

证券简称:飞企互联 主办券商:东莞证券

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暨关联方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为了满足生产经营和 业务发展需要, 拟向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借款额度 人民币 1,000.00 万元,授信期限 12 个月。本次申请授信额度的担保方式为:

- (1) 史玉洁先生、侯少燕女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;
- (2) 公司提供名下知识产权-专利权作质押担保。

目前相关协议尚未签署, 具体内容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人员关系:

- (1) 史玉洁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;
- (2) 侯少燕女士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史玉洁先生的配偶: 以上人员为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、构成关联方担保。

二、公司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4年1月18日,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 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 席董事9人。表决结果: 8票同意: 0票反对: 0票弃权: 1票回避表决。关联方为 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,涉及关联担保事项,史玉洁需回避 表决。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德元、梁枫、郑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:

经审阅议案内容,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向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申请综合授信借款额度人民币1,000.00万元,授信期限12个月,是公司的业务发 展及日常经营需要。公司通过银行短期借款,有利于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

提供资金支持,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,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。

经营产生不利影响,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 意见。

三、必要性以及对公司影响

(一) 必要性

关联方担保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要的,是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正常、合法的担保行为。本次通过关联方担保向银行借款为公司补充流动资金,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,进一步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。

(二) 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担保事项是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行为,关联方不收取任何费用 及利息,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,有利于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 提供资金支持。本次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业务,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 务风险,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造成不利影响,公司独立性 没有因关联担保受到不利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月19日